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杭科院学〔2019〕51号

关于举办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积极响应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精神，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引领，充分发挥“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以赛促教·探索素质教育新途径、以赛促创·搭建成果转化新平台”的积极作用，深化我校就业创业工作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努力形成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新局面。同时，为更好地选拔优秀作品（项目）参加浙江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赛事，经研究决定，拟举办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新时代 ● 新理念 ● 新征程

二、大赛分类

为了对接浙江省创新创业赛事，本届大赛设三个赛道：

1. 直通省职业生涯规划大赛赛道；
2. 直通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赛道；
3. 直通省大学生“乡村振兴”创意大赛赛道。

每个赛道具体方案详见附件。

三、大赛时间

2020年1月—9月

四、参赛对象

普通全日制在校学生；本校毕业5年内的毕业生。

五、组织部门

行知创业学院

六、参赛要求

（一）参赛项目能够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紧密结合，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积极鼓励专创融合的转化成果。大赛鼓励参赛者跨学院、跨专业，自行组成学科优势互补、专业融合科学、人员结构合理的团队。跨学院项目要明确一个申报主体二级学院；

（二）所有参赛作品、项目必须健康、真实、合法，符合大赛的主题和范围，不得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科技伦理相

抵触；

（三）所有参赛作品/项目必须是原创作品或获得合法授权，不能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涉及著作权、版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不能存在任何法律纠纷。违者一经查出，取消参赛资格，并按学校有关规定处理。

七、大赛赛制

大赛分院级初赛、校级复赛和校级决赛三个阶段。初赛由各二级学院负责组织，校级复赛、决赛由行知创业学院负责组织。具体内容、流程、参赛标准、作品规范以及初赛作品汇总表等参赛要求通过行知创业学院网大赛专题页面查阅。（网址：<http://www.hzpt.edu.cn/xingzhi/index.php>）

八、奖项设置及奖励办法

（一）大赛各赛道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胜奖。选送优秀作品参加浙江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赛事。

（二）大赛设单项奖若干，根据比赛选手成绩和现场表现进行评选。评选“最佳职业规划之星”、“最佳创新创意之星”，“最佳创业之星”。

（三）大赛设优秀组织奖若干。行知创业学院将综合考虑各二级学院大赛组织情况、报名团队数和获奖情况等因素评比优秀组织奖，适当向参赛学生数达到二级学院学生总人数 20% 的二级学院倾斜。优秀组织奖采用二级学院申报制，申报学院需填写《校赛组织情况自评表》，于决赛前上报行知创业学院办

公室，优秀组织奖除颁发锦旗外还可获得 2000 元活动资金的支持。

（四）大赛设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聘请优秀指导教师作为校级就业创业导师团成员，同时在校级就业创业导师中选拔优秀导师推荐为杭州市大学生创业导师和杭州市大学生就业创业专家团导师。

（五）奖金设置

1. 奖金设置按我校《学生竞赛奖评选办法》设置奖励。

2. 创业项目在毕业当年（8 月 25 日前）注册企业的可获得 3000 元创业基金支持，注册个体工商户的可获得 1000 元创业基金支持。创业项目实际运营的，团队成员可直接进入行知创业学院飞鹰班或雄鹰班学习。学校将根据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给予一定的场地支持（创客空间、创业街等），同时组织校内外杭州市大学生创业导师与项目结对。

3. 比赛成绩将作为《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创新创业指导》课程成绩的重要依据。

九、免责声明

主办单位将严格保守参赛作品中涉及的技术秘密。凡涉及参赛作品的相关报道，若参赛者（个人或团队）自行把参赛方案中技术及商业内容进行披露，与大赛主办方无关，由参赛选手承担相应责任。

十、其他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二级学院要把大赛作为普及大学生生涯规划知识，激发创新意识，提升就业创业能力的重要平台，通过宣传发动、组织相关讲座、活动等，积极鼓励更多学生参赛。要认真组织好二级学院初赛，加强对参加校赛选手的辅导，并按照规定的时间上报相关材料。

（二）提升赛事水平。行知创业学院办公室将在校复赛后组织集训营，对参赛选手进行针对性的指导。也将在省赛复赛前组织大赛指导老师专题培训，以提升指导老师的理论水平和指导技能。

（三）大赛期间，行知创业学院办公室将通过“行知创业学院网”大赛专题页面发布校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的相关通知和资讯。各二级学院及时将各自初赛相关动态、辅导文章、比赛情况总结和图文、视频发送至指定邮箱：xzcyxy@mail.hzpt.edu.cn。

具体咨询请联系行知创业学院办公室，地址：图书馆一楼G03室，电话：28287196，28287195，联系人：徐莉君，陈晓光。

- 附件：1.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直通省职业生涯规划大赛赛道方案
2.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直通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赛道方案
3.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

大赛直通省大学生“乡村振兴”创意大赛赛道方案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12月30日

附件 1: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直通省职业生涯规划大赛赛道方案

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推进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教育和创新教育，充分发挥“以赛促学、以赛促教”的积极作用，进一步提升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能力，激发创新意识，培养创新思维，增强综合素质，促进我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创业。大赛设直通省职业生涯规划大赛赛道，具体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分为职业规划类和创新创业类。

职业规划类：以培养生涯规划能力为目的，以选择具体职业就业为目标；

创新创业类：以培养创新意识和创新思维为目的，以科技创新、文化创意为导向。

二、参赛要求

参赛作品（项目）的申报人必须为我校全日制在校学生。职业规划类作品以个人形式申报，创新创业类项目以个人或团队的形式申报（每个团队成员不超过 4 人），每个作品（项目）指导教师不超过 3 人。大赛鼓励参赛者跨学院、跨专业，自行组成学科优势互补、专业配备科学、人员结构合理的团队。跨

学院项目只能明确一个申报主体学院。

三、赛程安排

(一) 初赛阶段: (职业规划类: 1月6日至4月17日;
创新创意类: 1月6日至5月31日)

初赛由各二级学院组织实施。各二级学院选派指导老师有针对性的指导学生作品/项目。一般1位指导老师指导职业规划作品不超过8个, 指导创业项目不超过3个。各二级学院评选出职业规划类学院十佳, 创新创意类五项(不足五名按实际数上报), 将《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推荐表》电子版发送到校大赛指定邮箱: xzcyxy@mail.hzpt.edu.cn(报送时按选拔成绩排序, 供专家组参考)。

(二) 复赛阶段: (职业规划类4月20日至5月31日; 创新创意类: 6月1日至6月7日)。

职业规划类作品由专家组评审作品文本后选出优秀作品进入决赛。

创新创意类项目复赛主要根据项目文本+答辩情况选出决赛项目。

(三) 决赛阶段: (6月上旬)

1. 职业规划类决赛环节由主题陈述、职业体验感悟、现场答辩三部分组成, 主题陈述限时6分钟, 职业体验感悟限时4分钟, 现场答辩限时5分钟。主题陈述主要从自我认知、职业认知、职业决策、发展计划与路径以及自我监控等方面进行阐

述。职业体验感悟部分要求参赛选手充分了解目标职业，明晰职业要求和展现个人职业能力，表达形式不限。

2. 创新创意类决赛环节由主题陈述、现场答辩两部分组成，主题陈述限时 8 分钟，现场答辩限时 5 分钟。主题陈述主要从项目来源、应用领域认知、项目依据和成果等方面进行阐述。

3. 进入决赛的作品（项目）名称、项目团队负责人、指导教师原则上与复赛时保持一致。

四、参赛作品（项目）要求

（一）所有参赛作品（项目）必须符合大赛的主题和范围，不得与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科技伦理相抵触；

（二）所有参赛作品（项目）必须是原创作品或获得合法授权，不

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著作权、版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不能存在任何法律纠纷。

（三）大赛作品/项目仅报电子版，无需纸质版本。若决赛需交纸质作品，另行通知。

附件 2: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直通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赛道方案

为深入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有关要求，推进职业教育领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组织学生开展就业型创业实践，切实提高学生的创业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更多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大赛设直通“互联网+”大赛赛道，具体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参赛项目能够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下一代通讯技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紧密结合，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发挥互联网在促进产业升级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中的作用，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互联网在社会服务中的作用，创新网络化服务模式，促进互联网与教育、医疗、健康、交通、金融、消费生活等深度融合。参赛项目主要包括以下类型：

（一）“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人工智能技术、物联网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工具软件、社交网络、媒体门户、企业服务、下一代通讯技术等；

（二）“互联网+”生命健康，包括医疗健康等；

（三）“互联网+”现代农业，包括农林牧渔等；

（四）“互联网+”制造业，包括先进制造、智能硬件、工业自动化、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军工等；

（五）“互联网+”文化创意服务，包括广播影视、设计服务、文化艺术、旅游休闲、艺术品交易、广告会展、动漫娱乐、体育竞技等；

（六）“互联网+”社会服务，包括电子商务、消费生活、金融、财经法务、房产家居、高效物流、教育培训、交通、人力资源服务等。

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行业背景选择相应类型。

二、参赛项目要求

（一）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二）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

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已获投融资的参赛项目，请在决赛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

（三）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学院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0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分为创意组与创业组，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一）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2020年5月31日（以下时间均包含当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我校普通全日制在校学生。

（二）创业组。参赛项目在2020年5月31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5年。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须为我校普通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5年之后毕业）。企业法人在比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创业组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代表的股权不得少于30%，参赛成员合计不得少于1/3。

教师科技成果转化的项目可以参加创业组（不能参加创意组，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有参赛申报人的除外），允许将拥有科研成果的教师的股权与学生所持股权合并计算，合并计算的股权不得少于51%（学生团队所持股权比例不得低于

26%)。教师持股比例大于学生团队持股比例的项目，不能报名参加。

四、赛程安排

(一) 初赛阶段: (1月6日至5月31日)

初赛由各二级学院组织实施。各二级学院选派指导老师有针对性的指导学生项目。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平台报名时间,另行通知)。各学院将《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推荐表》电子版发送到校大赛指定邮箱: xzcyxy@mail.hzpt.edu.cn(报送时按选拔成绩排序,供专家组参考)。

(二) 复赛阶段: (6月1日至6月7日)。

复赛由主题陈述、现场答辩两部分组成,主题陈述限时6分钟,现场答辩限时5分钟,择优入围决赛。

(三) 决赛阶段: (6月上旬)

决赛由主题陈述、现场答辩两部分组成,主题陈述限时6分钟,现场答辩限时5分钟。

进入决赛的项目名称、项目团队负责人、指导教师原则上与复赛时保持一致。

五、参赛项目要求

(一) 所有参赛项目必须符合大赛的主题和范围,不得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科技伦理相抵触;

（二）所有参赛项目必须是原创作品或获得合法授权，不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著作权、版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不能存在任何法律纠纷；

（三）大赛作品/项目仅报电子版，无需纸质版本。若决赛需交纸质作品，另行通知。

附件 3: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直通省大学生“乡村振兴”创意大赛赛道方案

为了积极实施十九大乡村振兴战略，落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同时，为深化产教融合，推进校企合作，服务乡村振兴，引导大学生更好地了解乡村、研究乡村、热爱乡村、建设乡村，用乡村梦实现青春梦，助力乡村振兴，大赛设直通“乡村振兴”创意大赛赛道，具体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一）乡村产业创意类。从促进乡村特色农业、乡村文化产业、乡村旅游产业、乡村社会服务产业蓬勃发展的角度开展创意设计。具体包括以绿色生态农业、休闲观光农业、体验农业、定制农业、数字与智慧农业、家庭农场、农业全产业链、田园综合体等为主体的乡村特色农业；以红色文化、民俗文化、乡愁文化、传统手工艺、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与开发等为内核的乡村文化产业；以文化旅游、健康旅游、生态旅游、全域旅游等为内容的乡村旅游产业；以金融、物流、电子商务、就业创业、精准扶贫脱贫、医疗保健等为中心的乡村社会服务产业。

（二）乡村规划设计类。针对乡村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中

的突出问题，坚持绿色发展理念，以建设美丽乡村、打造生态宜居家园为目标，从建筑、人居、环境、生态等方面提出规划设计创意，具体包括乡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土地利用、农居建筑、人居环境、生态环境、景观环境、村镇规划、古村落保护、“空心村”改造、乡村旅游、美丽乡村、特色小镇、城乡空间融合等领域的规划设计。

（三）乡村公益创意类。以乡村公益服务、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乡村传统文化挖掘、乡村治理、乡村教育、乡村慈善为核心内容，通过文学作品、公益宣传片、微电影或视频等形式，开展以社会价值为导向的非盈利性创意，弘扬乡村传统文化，提振乡村文明与精神面貌。

二、参赛项目要求

（一）乡村产业创意类：创意策划书或商业计划书、产品样本等。

（二）乡村规划设计类：规划设计方案，包括效果图、设计图、设计说明以及必要的实物模型、动画视频等。

（三）乡村公益创意类：创意策划书或商业计划书、图册、微电影、VCR 等。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组别：招标村和自选村（自选村以我校乡村振兴学院服务的富阳地区为范围）；

对象：我校普通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毕业生，以组队形式参与，每队人数限 3-7 人，鼓励师生共同组队参赛。

四、赛程安排

(一) 初赛阶段: (1月6日至5月31日)

初赛由各二级学院组织实施。各学院将《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推荐表》电子版发送到校大赛指定邮箱: xzcyxy@mail.hzpt.edu.cn (报送时按选拔成绩排序, 供专家组参考)。

(二) 复赛阶段: (招标村: 6月1日至6月21日, 自选村7月-8月)。

复赛由主题陈述、现场答辩两部分组成, 主题陈述限时6分钟, 现场答辩限时5分钟, 择优入围决赛。

(三) 决赛阶段: (招标村: 6月22日至6月30日, 自选村: 9月)

决赛由主题陈述、现场答辩两部分组成, 每个项目总答辩时间不超过10分钟, 其中主题陈述限时6分钟。

进入决赛的项目名称、项目团队负责人、指导教师原则上与复赛时保持一致。

五、其他

(一) 所有参赛项目必须符合大赛的主题和范围, 不得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科技伦理相抵触;

(二) 所有参赛项目必须是原创作品或获得合法授权, 不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著作权、版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 不能存在任何法律纠纷;

(三) 大赛作品/项目仅报电子版, 无需纸质版本。若决赛

需交纸质作品，另行通知。

